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和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NEO-TECH GLOBAL LIMITED

### 科建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建議本公司 更改公司名稱 及 核數師變動

董事建議更改本公司之英文名稱為「Neo-China Group (Holdings) Limited」，並僅為方便識別，將本公司之中文名稱更改為「中新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以此反映本公司之全新企業策略。

董事亦擬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新核數師以填補均富會計師行辭任之空缺。

本公司將於可行範圍內盡快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i)更改公司名稱及採納中文名稱之資料；(ii)本公司核數師變動之資料；及(iii)為考慮並酌情批准(其中包括)更改公司名稱及採納中文名稱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大會通告。

#### 建議更改公司名稱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建議將本公司名稱更改為「Neo-China Group (Holdings) Limited」(「更改公司名稱」)。更改公司名稱須待(i)本公司股東(「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以通過特別決議案之方式批准更改公司名稱。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日星期四上午十時三十分(或於同日上午十時正在相同地點召開之本公司二零零三年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或休會後)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及(ii)百慕達公司註冊處批准更改公司名稱。更改公司名稱旨在反映本公司之全新企業策略。誠如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三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年報所述，本公司與附屬公司(「本集團」)重組本集團之核心業務後，本集團之業務重點已由互聯網相關業務改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之物業投資及發展。董事會認為本公司之擬議新名稱能更貼切反映出本公司之未來業務發展機遇。

更改公司名稱將於百慕達公司註冊處在公司登記冊中加入本公司之新名稱以取代現有名稱當日起生效。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印有本公司現有名稱之全部現有股票將繼續是本公司普通股之所有權憑證，並可繼續作同等數目之本公司新股份之買賣、結算及登記，股東之權利概不會因為更改公司名稱建議而受到影響。

一俟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本公司將以本公司新名稱印發股票，而本公司證券亦會以新名稱在聯交所買賣。本公司將於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及成為無條件時另行發表公佈。

更改公司名稱生效後，董事將採納「中新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新名稱之中文譯名，惟中文譯名僅供識別(「採納中文名稱」)。

### **建議之核數師變動**

謹此提述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六日考慮(其中包括)重新委聘均富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發表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後，於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五日本公司收到均富會計師行辭任函，提出由二零零三年十月三十日起彼等辭任本公司核數師。辭任乃歸因於本公司與均富會計師行未能就截至二零零四年四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本集團之核數費用達成共識。

均富會計師行於上述辭任函表明，彼等認為並無其他有關彼等辭任情況須知會股東或本集團債權人。此外，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須知會股東或本集團債權人之事項。

董事已擬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新核數師以填補均富會計師行辭任之空缺。因此，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委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新核數師之決議案，以供股東省覽及酌情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通函**

本公司將於可行範圍內盡快向股東寄發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更改公司名稱、採納中文名稱及本公司核數師變動之資料，以及為考慮並酌情批准(其中包括)更改公司名稱及採納中文名稱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大會通告。

承董事會命  
科建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黎亮

香港，二零零三年九月三十日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